

## 第五章 討 論

在本章之中將依序針對下列研究結果與假設之間一致性的程度以及與過去研究結果不一致之處進行探討，以期能找出研究結果所隱含的意義：1、國中生所持有的目標導向之現況；2、國中生目標導向、自我效能、策略的使用與作弊之關係；3、國中生性別、年級與目標導向、自我效能、策略的使用及作弊之關係。此外，並針對本研究之困難與限制作說明。

### 壹、國中生所持有的目標導向之現況

本研究結果支持假設 1-1，亦即國中生所持的目標導向類型並不一，依所持的目標導向類型之高低來排列，依次為趨向精熟目標、逃避精熟目標、趨向表現目標、逃避表現目標。如只以精熟目標與表現目標來區分，與柯嘉甄（2003）及林麗華（2002）的研究結果吻合。之所以有這樣的結果也許是因為九年一貫實施之後，在學校的評量、課程的調整以及學習作業上，比較強調學生的進步、努力，學習作業較富有變化、簡單化、生活化，教室裡多提供學生在學習上有成功的經驗、不害怕學習有關，也就是課室的環境是如 Ames（1992）所提到的精熟課室目標結構，因此學生所持有的目標導向較偏向精熟目標導向。不過假設 1-1 的研究結果雖然可能是因為上述之原因所形成的，但就研究者實際教學過程中所觀察到的學生持有之目標，在升學主義下仍以競爭性的表現目標為最，這與本研究結果相左，頗令人感到疑惑，也許有待進一步研究去澄清。

### 貳、國中生目標導向、自我效能、策略的使用與作弊之關係

#### 一、目標導向與自我效能之關係

在研究之初，研究者試著考驗自我效能對於國中生策略的使用以及作弊是否與目標導向有交互作用，結果顯示，目標導向與自我效能對於國中生策略的使用以及作弊並沒有交互作用的情形，這和 Dweck（1986）、Spinath and Stiensmeier（2003）以及黃荷婷（2003）等人所做之研究結果不一致，但與黃清如（2000）的研究結果則雷同，而溫富雄（1997）在體育領域中以 46 名 20 歲左右的大學生探討中強度有氧運動中不同目標導向與高低自我效能對於知覺身體疲勞程度、情

緒反應和運動表現的影響之研究發現：在對知覺身體疲勞程度、生理耗竭以及正向情緒反應上，目標導向與自我效能的交互作用存在，其中，持「精熟目標且低自我效能者」在知覺身體疲勞程度低於持「表現目標且低自我效能者」，而持「表現目標且高自我效能者」低於持「表現目標且低自我效能者」；另外，持「精熟目標且低自我效能者」在生理耗竭上低於持「表現目標且低自我效能者」，而持「表現目標且高自我效能者」在正向情緒上高於持「表現目標且低自我效能者」，即在低自我效能下，不同目標導向會影響受試者的生理耗竭反應，在表現目標下，不同程度自我效能會影響其正向情緒反應。但是在活力恢復、平靜放鬆方面以及運動表現上則無明顯的交互作用。因此，對於自我效能扮演目標導向與哪些依變項之間的調節角色，值得進一步探討。

至於目標導向與自我效能之間的相關情形，本研究假設 2-1、2-2 及 2-3 得到支持，可以發現趨向精熟目標、逃避精熟目標、趨向表現目標與自我效能呈顯著正相關，而逃避表現目標與自我效能未達顯著相關。之前，劉嘉倫（2003）、張庭語（2002）、趙文其（1999）及鄧碧雲（2002）針對運動項目以及柯嘉甄（2003）針對國小生所做的精熟目標與自我效能相關之研究，並未將精熟目標區分為趨向型以及逃避型，發現精熟目標與自我效能之間是呈正相關。本研究中，將精熟目標再細分之後，趨向精熟目標與逃避精熟目標兩者仍與自我效能呈正相關，與林麗華（2002）針對國中生在數學科的目標導向與自我效能之間關係之研究結果一致，不過趨向精熟目標與自我效能的相關程度高於逃避精熟目標與自我效能的相關，因此鼓勵趨向精熟目標之培養仍然優於逃避精熟目標。但是在林麗華（2002）針對國中生在數學科的目標導向與自我效能之間關係之研究以及 Seo and Park（2001）針對小學生數學科學習情形所做的研究中，逃避表現目標與自我效能是呈負相關，但本研究則未發現此種情形，也許與他們是以數學科領域特定具競爭比較性的學科來作研究，而本研究是探討一般情形有關，值得進一步探究。

## 二、目標導向、自我效能與策略的使用及作弊之關係

趨向精熟目標、逃避精熟目標、趨向表現目標以及逃避表現目標分別與學習策略呈中高度、中度、中低度以及低度相關，趨向精熟目標、逃避精熟目標以及趨向表現目標能夠正向的預測正向策略的使用，這一點和 Ames（1992）、Karabenick and Collins-Eaglin（1997）、黃清如（2000）、侯玫如（2002）的研究結果一致，亦即學生若持高度精熟目

標，能增進學習策略的應用，以提升學習成就，此外，也指出趨向表現目標是適應的動機型態，能夠預測學習策略的使用。而 Yildirim and Somuncuoglu (1998) 針對大學生以及 Seo and Park (2001) 針對小學生的研究顯示：逃避表現目標和後設認知策略及深層學習策略呈負相關，雖然本研究發現逃避表現目標和學習策略仍有正相關，但是預測力不顯著，這與過去研究認為逃避表現目標是較不適應之學習型態有相似的結果 (向天屏，2000；Nolan；引自 Gagne`，Yekovich & Yekovich, 1993/1998)。

研究結果還發現：趨向精熟目標能夠負向預測自我設限策略、作弊行為認知以及作弊行為，也就是持此種目標者，相較之下較不會出現負面的想法以及行為 (作弊行為認知、自我設限策略、作弊行為)，而逃避精熟目標則負向預測自我設限策略以及作弊行為認知，同樣地，持此種目標者也是較不會出現自我設限策略、作弊行為認知等負面的想法以及行為；而持趨向表現目標者，雖然傾向於與他人比較，但由於當事人會積極地去追求目標，因此雖然在本研究無法顯示負向預測自我設限策略、作弊行為認知以及作弊行為，但和正向的策略使用有正相關。而本研究雖然沒有發現逃避表現目標和正向的學習策略呈負相關，但發現持逃避表現目標越高者在自我設限策略、作弊行為認知以及作弊行為上越高，Covington (1984a) 的自我價值論就提到，由於社會上傾向於個人的能力等同於個人的價值，因此能力的損及也會波及個人的自我價值感，所以在為了避免對自己能力低評價的情形下，個人會使用自我設限策略，以維護自尊及自我價值感，這樣的心境，就如同持逃避表現目標者，他們害怕表現得比他人差，會損及自我能力的評價，一方面拿自己與他人比較，另一方面又認為自己比他人差，害怕比較之後自尊會受損，於是採用逃避對自我能力低評價的自我設限策略；同樣地，在考試情境中，這樣的人也會選擇作弊的方式來避免他人的低評價，不過，若把害怕達不到目標而選擇自我設限策略及作弊的學生和完全逃避表現而不作任何嘗試的學生兩者作比較，後者也許並不會選擇使用自我設限策略及作弊的方式，但是已有「學得無助感」，在輔導上更為棘手，而前者則仍看重學習結果，非完全無學習動機。

而持精熟目標對於為了維護自尊而採取這些逃避或自我設限的策略者有舒緩的作用 (Niiya, Crocker & Bartmess, 2004)，因為 Dweck (2000) 認為有兩種能力觀與目標導向有關：能力固定觀 (entity view of ability) 以及能力增長觀 (incremental view of ability)。持能力固定觀者，傾向於作不用花太多努力或是承擔太大失敗風險的學習任務，

因為如果太努力或是任務失敗的話，就意味著自己能力差，所以他們會使用拖延策略或是藉口來自我保護；而持能力增長觀者認為能力並不是固定不變、是可控制的，經由努力可以增加自己的能力，認為失敗是學習必經的過程，並不會損及到自尊，只是需要更多的努力，於是願意去使用有效學習策略來增進自己的知識及技能。持精熟目標者多持能力增長觀，所以使用自我設限策略以及作弊是沒有必要的，(Dweck & Bempechat, 1983)。

從上面之分析討論，可以發現對於學生策略的使用以及作弊預防上，趨向精熟目標是最佳的適應動機型態，逃避精熟目標次之，趨向表現目標再次之，逃避表現目標則是較不適應的動機型態。而自我效能對於趨向精熟目標預測學習策略時，能夠增加預測力。不過要注意的是，對於自我設限策略以及作弊等負向的行為，目標導向與其相關並不高，因此在預測時的解釋力並不大。

另外可以發現，自我效能除了和趨向精熟目標、逃避精熟目標以及趨向表現目標呈中度正相關之外，也和學習策略呈中度正相關，但是和自我設限策略以及作弊卻只是低度負相關及無相關，以致於對於自我設限策略及作弊並無顯著預測力，不過對於學習策略的預測，目標導向加入自我效能後更能預測學生的學習策略，可見如果學生持高度趨向精熟目標、逃避精熟目標或趨向表現目標，又持有高度自我效能，在學習策略的使用上更佳，因此假設 3-1、3-2、3-3 獲得支持，而假設 3-4、3-5 及 3-6 則部分獲得支持。

另外，作弊行為認知與作弊行為有正相關，對於作弊行為的接受程度越高者，則實際有作弊行為的情形也越高，Nonis and Swift (2001) 針對商學院學生所做的相關研究也有類似的發現，他在研究中發現越在態度上能接受像作弊這種不誠實行為的人，就越有可能作弊。

再者，研究中還可發現，認知策略及資源經營策略與自我設限策略、作弊行為認知及作弊行為呈負相關，後設認知策略則與自我設限策略及作弊行為呈負相關；而自我設限策略則與作弊行為認知及作弊行為呈正相關，可以看出會使用較佳策略者，有較少使用負向策略及負向認知行為的傾向，而同屬於負向行為之間彼此有正相關。

### 參、國中生性別、年級與目標導向、自我效能、策略的使用及作弊之關係

針對國中生性別、年級與目標導向、自我效能、策略的使用及作弊之關係，以下分別陳述之：

## 一、性別與年級在目標導向上的差異比較

本研究假設 4-1 及 4-2 部分獲得支持，兩性在精熟目標上，不管是趨向型或是逃避型都沒有顯著差異，這一點和張景琪（2001）針對數學科以國小學童為對象研究性別與精熟目標導向之關係的研究結果以及向天屏（2000）的研究結果一致。而在表現目標上，男生則較女生為多，和 Hau and Hui（1996）所做的研究相同，從這點可以推測，不管是趨向型或逃避型、領域廣泛或領域特定，精熟目標只強調本身知識的獲得，以努力為重點，表現目標則強調與他人競爭、展現能力、追求社會認可之成功，而之前的研究（Horner, 1970）顯示，女性的成就動機較低，且有害怕成功的傾向，加上男生多將成功歸因到能力的因素（Elizabeth & Richard, 1996），所以在表現目標強調贏過他人是成功，著重在能力的展現上，在這方面男生會較女生為高，另一方面，過去的研究（江南逸，2003；何美瑤，2001；蔡松瑜，2003；薛世杰，2002）以及本研究後續的發現都指出男生在比較負面的行為以及想法上較女生為多，而比起精熟目標，表現目標是較不適應的動機型態，同樣地也是男生高於女生。

在趨向精熟目標上，一年級比三年級高，這跟 Covington（1984b）在研究上發現年級較低的學童相信努力較重要而年級較高的學童認為能力較重要有關，所以隨著年級的上升，學生持強調努力為本質的趨向精熟目標越低，不過本研究中，在逃避精熟目標上，年級之間則看不出差異，這也許跟學校教育強調學生可不與他人比較，但要往成功之路前進有關，因為學生會憂慮自己無法學到東西，達到成功的境界，此種情形沒有年級的差異。

在趨向表現目標上，一年級高於二年級的情形，應該是因為一年級學生由於心智仍比較單純，在學校生活上，會較把重心放在學習上，不管是在學得知識或技能，或是與他人的課業競爭。而二年級的部分學生已累積一些與他人競爭的挫敗經驗，因此在此種目標之持有顯得較低。

而在逃避表現目標上，一年級比二年級學生更憂慮自己表現得比他人差，與研究者預期之結果有出入，也許是因為二年級的學生對於憂慮自己比他人差的情形較不在乎了，詳細原因有待未來研究進一步探索。

## 二、性別與年級在自我效能上的差異比較

在自我效能上面，男生所持有之自我效能高於女生，假設 4-3 獲得證實，過去的文獻顯示男女自我效能的持有結果並不一致，但在中學的部分，普遍較多的研究發現是男生高於女生，例如在廖顯能（2003）、李旻樺（2002）、薛世杰（2002）所做的研究都有類似的發現。有可能是在中學之時，男生隨著生理的快速成長，對自己的自信度增加，進而對自己的能力評估會較高。

## 三、性別與年級在策略使用及作弊上的差異比較

在結果的整理中可以知道男女在學習策略上並沒有顯著差異，這跟張景琪（2001）針對數學科以國小生為對象的研究結果一致，但是卻和大多數的研究結果不同（向天屏，2000；黃淑娟，2003；張瓊友，2002），也許有待進一步研究去澄清。

至於在年級差異上，不論是在資源經營策略或是後設認知策略，一年級學生都較三年級學生為高，可見隨著年級的上升，學生在此二種策略使用上有減少的現象，這跟李國禎（2001）以及程炳林（1991）相關的研究結果相似，而向天屏（2000）的研究發現國小五、六年級學生使用學習策略多於國二、三學生，也與本研究的發現有類似的結果，可以推想乃是因為國一學生學習意願最高（林麗華，2002），也因此會願意多使用繁雜的資源經營策略，以及檢討自己的學習成效等策略，幫助自己學習，而三年級學生中，有些已放棄學習，更遑論學習策略之使用，因此雖然在生理及心理的發展都較一年級學生為多，理應在學習策略的應用上比低年級學生多，然而卻無此種現象出現，假設 4-5 僅部分獲得證實。

假設 4-6 同樣僅部分獲得證實，男生比女生使用較多自我設限策略則與多數文獻結果一致（向天屏，2000；Carsrud, 1988；Midgley & Urdan, 1995；Urdan, Midgley & Anderman, 1998），這跟 Covington（1984a）的自我價值論的論點有關，由於社會上傾向於個人的能力等同於個人的價值，因此能力的損及也會波及個人的自我價值感，所以在為了避免對自己的能力被評價較低，降低自尊下，個人會使用自我設限策略，以保護自尊及自我價值感，而兩性之中，男生比起女生更重「面子」，使用自我設限策略可保留對自己能力的高度評估，而不損其自尊，因此會有這樣的結果。

另外，有關男女在作弊行為的認知上有顯著差異，男生高於女生

之情形，與 Evans and Craig (1993) 所做之研究的結果並不相同，可能的原因乃是在於兩性的道德發展程度並不相同之因，研究指出女生的道德發展比男學生早成熟、正向人格發展的傾向高於男生（林宜滢，2003；翁正舜，2004），因此在作弊行為的認知上，男生比起女生會易接受如作弊行為之類的負向想法。而且在實際的作弊行為上，男生也高於女生，這和 Fakouri (1972) 以及 Smyth and Davis (2003) 所做的研究結果一致，根據研究證明（彭怡芳，2002；黃挺毅，2003），男生比起女生會有較多的偏差行為，而且違反社會規範的動機較高（薛世杰，2002），因此可以推想在違反校規以及社會期望的作弊行為上，男生會比女生高，研究者的預期獲得了證明。

至於不同年級的學生在自我設限策略的使用上並無明顯的差異，則與過去的研究結果相反（王慧婕，2000；向天屏，2000；梁維中，2004；Kimble, Kimble & Croy, 1998），也與研究者預期相左，研究者原本預期低年級學生持精熟目標較高，會較重視學習本身，而非展現能力與他人比較，因此使用自我設限策略應較少，年級之間應有差異，然而卻無此發現，是否是因為其他因素所影響，有待未來研究繼續探索。

而根據國內多數的研究發現（王梅香，2003；張秀慧，2001）隨著年級的升高，學生的偏差行為會跟著升高，由本研究可以進一步確認，在偏差行為中，作弊行為會隨著年級上升。至於在作弊的認知上，由於作弊的行為非常的普遍（李蘭、曾東松、翁慧卿、孫亦君，1998；Lupton, Chapman & Kenneth, 2002；Lupton, Chapman & Weiss, 2000），加上作弊行為會隨著年級上升，因此，年級越高的學生，越曾有這樣的經驗，而久而久之，可能會為自己的行為合理化，或是已經習以為常了，對於作弊行為的接受度就增高。所以作弊行為的認知會隨著年級而升高，而這點也和天下雜誌所做的調查一樣（引自何琦瑜，2003）。

事實上，Covington (1984b) 在研究上就發現年級較低的學童相信努力較重要，而年級較高的學童則認為能力較重要，因此可想而知，越高年級者會認為考試不能失敗，否則會被認為是能力差，所以就越有可能有作弊的情形出現，而年級較低者，由於認為努力比較重要，考試作弊對他們來講一點意義都沒有，自然就比較不會選擇此種行為。

#### 肆、研究之限制及困難

針對研究過程中所遇到的困難以及研究的限制敘述如下：

1、本研究的研究母群體為北部（台北縣市、基隆市、桃園縣）九十四

- 學年度國中生，推論範圍以此為限。
- 2、研究過程中針對樣本所發之家長版施測說明（包含家長同意書在內）回收率極低，在研究倫理上難以顧全。
  - 3、本研究採取自陳式量表調查法，對於所搜集的資料可能會有因當事人刻意隱瞞、沒有自覺、閱讀能力低落、、、等等因素而被影響。
  - 4、本研究只探求變項間的相關及預測情形，不能作因果關係的推論。